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400533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0533811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400533811_ATTACH2.doc)

主旨：有關大坡國小辦理桃園市114年「語文競賽-客語字音字形組選手暑期培訓營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暑期培訓營係為推廣語文學習風氣，提升各區語文水準 並培養本市全國語文競賽優秀選手，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之各區競賽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二、本案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期程：114年7月17日至8月15日，為期10天，詳細上課時間請參閱計畫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新屋區大坡國小。

(三)報名時間：114年7月1日至7月8日止。

三、有關報名事宜，請依旨揭實施計畫之報名方式辦理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廖寶玉老師(0933-977967)。

四、參加本培訓營之學員活動期間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核予公假登記。

五、檢附旨揭計畫及報名表1份，或至本局最新消息

教務處

114/06/12 17:24



1140004247

有附件



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News.aspx?n=5143&sms=10535>)

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